

本报讯（记者 姚丽萍）今年二季度以来，申城大力推进控烟，115家场所、63名个人共罚14.69万元，罚款场所和个人均超过法规实施2年来累计罚款场所数和个人数。这是昨天下午，记者在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申城控烟状况座谈会上获得的信息。

网吧控烟不力

网吧是控烟重灾区。今年以来，全市公安机关共检查网吧10297家次，发现未张贴禁烟标识或张贴不规范的105家次，未张贴监管电话的90家次，摆放烟具的417家次，存在吸烟行为的897家次。二季度受到罚款处罚网吧达到81家，个人53名，金额7万多元，将近二季度全市控烟罚款金额的一半。

网吧控烟，处罚依据不仅是《上海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》，而是综合运用法律法规形成“制度链”。今年以来，执法民警先后在凯旋路

飞程网吧和定西路智高点网吧查获违法吸烟者5名，劝阻无效后，为消除“二手烟”危害他人健康和引发火灾的安全隐患，民警依据消防法第63条对5名违法吸烟者处以行政拘留。

处理投诉案件

来自市健康促进委员会的信息还显示，二季度以来，本市文化、餐饮、公安和卫生等四大控烟执法部门共检查各类公共场所23981户（次），警告或责令整改863户（次）。

与此同时，市卫生监督部门多次处理控烟信访案件，反应迅速，处

理到位。“如对投诉人民大道200号市政府信息中心违规吸烟严重的信访件，卫生监督部门进行控烟突击检查，对发现问题较多的信息中心和发改委等部门开具了谈话通知单。”市健康促进委员会副主任李忠阳说。

此外，在接到香港律师投诉瑞金医院保安违规吸烟的信访件后，市卫生监督部门在瑞金医院住院部和门诊大楼发现多处烟蒂、烟具，以及工作人员无视法规、违规吸烟的现象；执法人员当即要求医院整改，处以“警告”处罚，并将处理结果及时答复投诉人。



■ 控烟执法部门在一网吧检查禁烟情况

图 CFP

上午庭审

「造」了一份五百万元存单

杨某为了缓和丈夫与儿子的关系

本报讯（记者 江跃中 通讯员 夏芸）眼看着自己丈夫和儿子的关系越来越僵，为了缓和父子关系，杨某竟给儿子伪造了一张存款500万元的金融票据。今天上午，青浦区法院以伪造金融票据罪，分别对杨某、张某判刑1年6个月，缓刑2年，并分处罚金2万元。

2003年，杨某的丈夫李某被上海青浦一公司相中，人才引进到该公司做研发部工程师，杨某和儿子也随着丈夫到了青浦。由于老家的教育和上海的教育存在一定差距，儿子没能进入重点高中读书，只能在普通中学学习。高中毕业后，儿子没有考上大学，成了“啃老族”。李某看着儿子无所事事，心中很不是滋味，每每见到儿子总要呵斥几句。后来家里人决定让他跟随亲戚去昆明做生意。

可是几年下来，儿子的生意不但没有做大，反而一直亏钱。面对父亲的指责，儿子也是个自尊心很强的人，父子关系越来越恶化。杨某心疼儿子，希望两人的关系有所缓解。

今年5月10日，杨某无意中收到一条办假证的短信，杨某心想，既然丈夫是因为儿子赚不到钱而恼着成怒，那如果自己去办一张假存单，不就能解决两个人的矛盾了吗？！

杨某打电话给朋友张某，将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张某，张某便根据杨某提供的短信号码，让他人伪造了一张某银行的500万元存单，存单上开户人写了杨某儿子的名字。

一下子赚到500万元，李某觉得事情有点蹊跷，他决定拿存单到银行去咨询一下。杨某心想：反正这张存单也是假的，他们是领不到钱的，银行发现是假存单，最多也就没收了事。因此，她没有将实情告知丈夫。待李某到银行拿出存单咨询存单业务时，银行工作人员发现该存单系伪造并报警。杨某和儿子均表示自己并不知情。而正在此时，杨某和张某已主动来到公安机关自首。

法院经审理后认为，杨某和张某共同伪造银行存单，其行为均已构成伪造金融票证罪，鉴于两人犯罪后自动投案，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，系自首，均可以从轻处罚。

法庭上“表演”吞硬币 —“演技派”老赖被司法拘留

本报讯（通讯员 孙超 记者 徐轶汝）在与执行法官谈话时，张某竟然在法庭里当场吞食硬币，被送入医院仔细检查，却未发现异样，原来一切都是这名“老赖”在演戏。日前，这名“演技派”老赖被普陀区法院司法拘留15日。

张某今年27岁，今年年初因借钱不还被债主老庄告上法庭。法院审理时，张某承诺在今年5月10日前一次性付清本金加利息共计8万余元。到期后，张某没有归还欠款，于是老庄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案件执行阶段，张某称自己没有能力履行债务，也没有财产给法院执行，仅愿意每月向老庄归还300元。老庄不同意，他表示曾看到张某开过一辆轿车。

从今年5月到7月，执行法官对张某的情况进行了调查，并在7月30日上门将张某传唤到了法庭。执行法官在和张某谈话

时明确表示，张某主观上具备了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恶意，应该受到处罚。感到苗头不对的张某，在谈话时突然掏出一枚一元钱的硬币往嘴里一捂，然后痛苦地告诉法官自己将硬币吞进了肚子，让法官放他回去治疗。执行庭的领导马上拨打120急救电话，临时将张某随身携带的物品进行保管，以防他再次吞食自残。

而此时张某也显得非常痛苦，不时叫喊着难受，并多次趴在地上干呕，试图将肚子里的硬币吐出来。很快救护车就来到法院，数名法官陪同张某迅速地前往医院。经过胸部和腹部的X光检查后，医生始终没有发现张某体内有任何金属物质。

最终，张某承认，自己是佯装吞食硬币，那枚一元硬币其实一直藏在手心，之后趁乱丢弃在谈话室的角落里了。张某称，之所以这么做是害怕被法院拘留。

欠债不还 老赖现原形

欠债房东“人间蒸发” 亲属垫付赔款，当事人受法律制裁

本报讯（特约通讯员 侯荣康 本报记者 袁玮）2009年1月3日，高中女生小李因煤气中毒枉死于江苏路上的一处租赁房屋。事发后，从死神手里侥幸逃过一劫的母亲颜女士打起了官司，向一对“情侣”房东徐某、张某索赔60万余元。没想到徐、张两人在法院判决生效后玩起人间“蒸发”。3年多来，原告颜女士在漫漫索赔路上哭干了眼泪，法院的执行法官为破解执行难四处奔波（本报今年4月28日《社会与法》曾报道）。截至昨天，这笔60万余元的赔偿款终于执行到位，两名被执行人则分别受到了法律制裁。

颜女士一家原本住在闵行区。为方便女儿就近上学，颜女士在江苏路上租下了一处房屋。房东徐某和张某是一对“70后”情侣。2009年1月2日，颜女士与房东签订房屋租赁合同。在按约支付了租金和保证金的第二天，颜女士与女儿一

起住进刚刚租下的新居，没想到，当天晚上就发生煤气中毒事故，女儿小李不治身亡，颜女士经抢救脱险。嗣后，颜女士两次提起诉讼，就医疗费、死亡赔偿金等向两名房东提出索赔。法院经审理，判决两被告承担80%的连带赔偿责任，赔偿原告各类经济损失以及精神损害抚慰金共计60万余元。

判决生效后，两被告一直无动于衷，原告向法院申请执行。其间，法院多次传唤被执行人，可两被执行人行踪不明屡传不到。日前，在司法、社区、媒体等社会执行网络的协助下，两名被执行人终于被强制执行到案，法院对两人分别作出了司法拘留和责令具结悔过的决定。值得肯定的是，被执行人的亲属深明大义，从外地来上海垫付了所有执行款。

精神几近崩溃，后续治疗费用难以为继的颜女士昨天终于拿到了赔偿款。

偷电线 敲诈公司 卷走营业款 两个年轻人3个月作案3起被闵行检察院提起公诉

安眠药“放倒”值班同事

汪盛和严程2011年来到上海。两个老乡异地相逢，遂成了朋友。由于文化水平不高，身无特长的他们找不到什么好工作。眼看就要过年了，他们商量着先弄点钱花花。

“我知道一家自动化设备公司有电线，我们想办法弄点出来卖。”汪盛以前在这家公司当过保安，他的提议得到严程的赞同。为了偷到电线，他们决定先去这家公司应聘做保安，然后监守自盗。今年1月29日，汪盛和严程报名当上保安。

上岗当天，两人就决定这天晚上动手。可是晚上值班共有三个保安，除了他俩还有一个小王，必须先把他支开才能采取行动。汪盛思前想后，和严程一同到附近便利店买了几瓶可乐，又到药店买了3片安眠药，并将其中一片半放入一瓶可乐。回到门卫室，汪盛和严程“客气”地请小王喝起了可乐。

过了一个多小时，安眠药开始发挥作用。等小王睡着后，汪盛关掉了公司内部监控摄像设备，从门卫室抽屉里拿出一辆别克汽车钥

二十出头的汪盛、严程本想偷卖公司的电线。电线偷到手开着公司的车运出后，车子半路爆胎。两人弃车逃跑。公司发来短信，让他们把车还回去，两人又想敲诈一笔。结果敲诈不成功。后来逃到南昌，在一加油站打工，两人又卷了3万多元加油款逃跑。短短3个月作案3起，近日，汪盛、严程因涉嫌敲诈勒索和职务侵占罪被闵行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。

匙，将车开到工厂车间，搬了一捆电线上车后驾车离去。

汽车爆胎趁机敲诈公司

汪盛、严程都没有驾驶证，汪盛想现在深更半夜，路上车子少，就大胆驾车上路了。两人开车上了高架，不料前面有两辆车发生事故，车子绕过去的时候，轧到硬物，导致右后轮爆胎。汪、严气急败坏，无奈将车停在路边。身上又没钱补胎，这时回单位，盗窃电线的事肯定会败露。商量后，汪、严两人决定将车弃在路边，电线也不要了，赶快跑路。两人乘上了去南京的火车。

第二天早上天刚亮，严程朦朦胧胧看见汪盛正在发短信。“这么

早你在和谁发短信呀？”“是公司的人，叫我们把车还回去。”汪盛答道。既然所作所为已被公司知晓，他们现在又很缺钱，两人便称如果公司给他们的银行账户打5万元，就把车的下落告诉公司。当然，这一次也没有如他们所愿，公司没有给他们打来一分钱。

两人合谋卷走加油款

两个月后，汪盛和严程逃到了江西南昌，过起了隐姓埋名的生活，并在一家加油站做临时工，主要负责加油。严程先冒用身份证上了岗，四天后汪盛也冒用他人身份在同一个加油站上了班。上班第一天，汪盛就发现加油站的营业额上

缴制度存在漏洞，可以钻空捞点钱，于是又和严程合计起来。根据加油站的规定，员工所收的油钱满2000元后，须用公司统一的塑料袋装好，并写上金额自行投入保险箱中并做好记录。加油员的投钱制度只有一项，即两名加油员同时在场，一人监督另一人投钱。但是遇到汪盛、严程两个，这项制度就形同虚设了。

汪盛上班的第二天，把所有客户加油的钱自己收掉，然后在投钱的时候将空的塑料袋放入保险箱中。等到下午两点左右，汪、严两人借口有事请假离开片刻，这一走就再也没有回去。当天下午4时，加油站清点保险箱，结算当日现金，发现金额比账目上少了3万多元，马上电话联系汪、严两人，但两人已音信全无。于是加油站拨打110报警。

汪、严两人携带加油站的3万多元逃到了苏州。在一公交站台等车时，因形迹可疑，巡逻警察要求他们出示身份证件接受检查。后经确认为网上追逃的犯罪嫌疑人。

通讯员 胡慧敏 本报记者 鲁哲